

115學年度30⁺大學
試辦計劃學分學程
新生入學手冊

校長給佛光大學新鮮人的一封信

從佛光出發，走向最理想的自己

親愛的同學們，大家好：

誠摯歡迎加入佛光大學，在這片孕育夢想與行動的沃土中，展開人生嶄新的一頁。正如創辦人星雲大師所言：「把智慧留給自己，將大學留在人間。」這句話不僅是教育理念，更是佛光大學始終堅持的辦學初心。

自涵捷接任校長以來，我們從教學轉型著手，積極推動多項關鍵計畫。例如與思科（Cisco）正式簽署合作備忘錄，共同建置AI智慧影像分析平台；攜手愛比科技導入即時多語翻譯系統，打造具備國際化與AI素養的學習基地；並首創融合AI與SDGs「16+2」的創新教學模式，致力打造一個人人理解AI、善用AI的未來校園。

為拓展學生的全球視野與學術能量，我們也積極走入世界。先後出訪東南亞、日本、韓國與美國等地，與各國姊妹校進行深度交流，建立多層次的國際合作網絡。更加入VIP聯盟（VIPConsortium），積極推動垂直整合專題課程計畫（VerticallyIntegratedProjects）於校園落地，藉由跨年級、跨領域的合作實作，打造學生與社會接軌的學習體驗。

根據QS（QuacquarelliSymonds）公布之「2026年QS亞洲大學排名」（QSAsiaUniversityRankings2026），臺灣共有57所大學入列，佛光大學榮獲臺灣第38名、東亞第318名、亞洲第682名。不僅展現整體辦學實力的穩健成長，也象徵我們在教學創新、國際連結與永續發展等面向的努力，已逐步獲得國際社會肯定。

佛光大學背後擁有佛光山的堅強支持。遍布全球的三百餘座道場與信眾網絡，正是本校連結世界、拓展教育版圖的重要資源。在董事長慈惠法師與全體董事支持下，我們始終堅持星雲大師「以教育培養人才」的精神，不讓任何學生，因經濟因素而放棄學習。

本校秉持扶助學子的初衷，推出大一新生免學雜費政策，讓每一位懷抱夢想的學子，都能安心就學、無後顧之憂。我們相信，大學不只是傳授知識的場所，更是培養全球競合力、社會關懷力與創新行動力的基地。

親愛的同學，未來由自己創造，而佛光大學，將是最堅實的後盾。在這裡，我們將與大家一同迎接挑戰，拓展視野、啟動創新。

從佛光出發，走向世界，走向最理想的自己。讓我們一起點亮知識的光芒，留下智慧的足跡！

校長 **趙涵捷** 敬上
2026. 06

壹、新生入學【重要須知】及【應辦事項】

115學年度第1學期「開學日」：115年9月14日（一）【學校電話：（03）9871000】

確認	應辦理項目	完成時間	注意事項	單位（分機）
☐	學號查詢	8月28日（五）起	新生學號查詢系統： https://reurl.cc/g8937Q	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 （分機11110~11113）
☐	學生選床位	8月24日（一）起 至 8月27日（四）止	本校首頁→學生專區→學生住宿系統 (https://fgudorm.fgu.edu.tw:8082/dorm) 1. 帳號：新生學號 115xxxxxx (9碼) 2. 密碼：fgu@出生月日（例如：1月23日生，密碼為：fgu@0123）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分機11212）
☐	新生網路登錄學籍資料並上傳大頭照及身分證	8月31日（一）前	欲於新生入學報到當日順利取得學生證，請提早於8月21日前完成大頭照上傳。	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 （分機11110~11113）
☐	選課作業（上網作業）	9月8日（二）起至 9月11日（五）止	請依教務處公告之開放時間進行選課。 2. 詳見教務處選課專區。	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 （分機11110~11113）
☐	健康檢查	9月11日（五） 08:10-11:30	各系健檢時間以新生定向輔導活動公告為準。	學務處身心健康中心 （分機11231）
☐	註冊繳費	9月11日（五）前	未於期限前完成註冊繳費，將取消入學資格。	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 （分機11110~11113）

貳、新生【單一簽入與電子郵件帳號】說明

一、單一簽入

本校學生帳號於開學前完成設置，並整合於單一簽入系統，同學重要且常用的服務皆可登入後直接點擊使用。單一簽入系統說明：

- 連結：<https://eportal.fgu.edu.tw>，或點選學校首頁右上方的「單一簽入」。
- 功能：透過單一簽入，可直接點選使用學校提供的各項個人資訊服務。
- 帳號輸入原則：
帳號：同學的學號。
預設密碼：fgu@「生日月日4碼」
(如:fgu@0415)。
- 第一次登入系統後，系統將要求變更密碼。
- 如果忘記密碼，請先點選登入畫面下方之「忘記密碼說明」，以了解後續程序。如果真的忘記密碼且最初未設定忘記密碼時之安全性問題，請掃描登入畫面右方之QR Code，進行線上申請變更密碼。
- 帳號的密碼修改：登入「單一簽入」後，點選左方「修改密碼」進行密碼變更。



二、電子郵件帳號

(一) 帳號、密碼及相關說明：

- 電子郵件帳號：學號+ “@mail.fgu.edu.tw”。
- 密碼：同單一簽入之密碼。
- 登入使用：請登入「單一簽入」後，點選「服務資源」下之「Mail2000郵件系統」，或點選學校首頁->「學生專區」->「服務資源」->「電子郵件系統」。
- 使用說明：學校首頁->「學生專區」->「服務資源」->「電子郵件系統」右方有「(使用說明)」連結 (<https://www.fgu.edu.tw/5MfmHd>)，提供Q&A給同學使用時參考。
- 校內課程及活動通知還有重要公告都會寄到同學的電子郵件信箱，請務必時常接收信件。

(二) 使用注意事項：

- 使用電子郵件需遵守「佛光大學電子郵件帳號申請、使用與管理規則」、「佛光大學校園網路使用規則」及「臺灣學術網路管理規範」
 - 為維持全校電子訊息傳遞之一致性，校務訊息傳遞皆以電子郵件為主，必要時得以其他方式通知使用者。如因使用者疏忽未讀取電子訊息而導致個人權益受損時，由使用者負完全之責任。
 - 學生電子郵件帳號依教務處公告之學生名單由圖書暨資訊處統一建立。
 - 如有使用上的問題，請洽圖書暨資訊處(分機11814、11810)。
- 註：本節所稱電子郵件帳號係指學校正式通知使用之@mail.fgu.edu.tw信箱；其他雲端服務如佛大Gmail、M365之帳號與使用方式，請依圖書暨資訊處公告或學生專區連結辦理。



參、【新生學號查詢】及【學生系統】登入

一、透過「新生學號查詢系統」進行查詢，網址與QRCode如下：



二、登入「學生系統」並填寫「學籍資料表」

※請務必於8月31日前完成學籍資料填報。

9月11日新生入學報到當日欲順利取得學生證者，建議至晚於8月21日前完成學籍填報，並依規定上傳大頭照及證件等文件，以利學生證製作。

三、登入帳號：學號

預設密碼：fgu@出生月日四碼（如：1月23日生，則請輸入fgu@0123）



四、註冊應注意事項

(一) 註冊重要事項提醒

1. 本校採用『網路註冊作業』，請於115年7月15日至8月31日止期限內上網完成學籍資料填報作業。
2. 新生須於註冊費繳交截止日（9月11日）前完成繳費，逾期未註冊繳費者則依規定取消入學資格。

五、報到程序

- (一) 學士班學生：請於115年8月15日或8月16日新生報到暨說明會至錄取學系繳交「畢業證書正本、影本」或「修業證明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書」；若無法取得相關畢業證明者，須提供「高中三年歷年成績單」。

★如無法於期限前繳交畢業證書或有任何畢業證書繳交問題，請務必與院系秘書聯繫。
(分機一覽表請參見56頁)

★倘若無法於期限內取得所屬證明文件，於開學日後才取得者，必須簽具切結書（表單連結：<https://reurl.cc/ErWODK>），並於期限前寄回錄取學系。

- (二) 研究所學生：請依報名簡章規定辦理報到與繳交學歷證件。

六、註冊程序及說明

- (一) 請於8月31日前完成「學籍資料表」填報。操作步驟：

1. 本校網頁 (<https://www.fgu.edu.tw>)。
2. 選擇「學生專區」/「學生系統」/「新生入學相關」項下「學籍表」確實填寫個人資料，並上傳大頭照及相關證件正本，照片及證件解析度須清晰。
3. 學生系統登入帳密：預設帳號為學號；預設密碼為fgu@出生月日四碼。

- (二) 填寫「學籍資料表」之注意事項：

1. 須依程序完成各項填報上傳作業，註冊程序完成後即可領取學生證；未完成者則視為「未註冊」。
2. 學籍資料表須上傳「1吋或2吋大頭照片」，並「掃描或翻拍身分證／外籍人士居留證」至系統中。
 - (1) 大頭照請勿上傳AI生成照片或虛擬人像。
 - (2) 請直接上傳證件資料，並去除不相關之背景或底圖。
3. 請輸入完整之戶籍地址資料（包含鄰里與郵遞區號），以利系統判讀。
4. 「英文姓名」欄位為必填欄位，此資料將作為日後學位證書（英文版）製發依據，請務必填寫護照上正式英譯姓名。尚未辦理護照者，請依系統指示參考「外交部外文姓名中譯英系統 (<https://www.boca.gov.tw/sp-natr-singleform-1.html>)」填寫你的正式英譯姓名，建議使用威妥瑪拼音：如王小華英譯姓名即為WANG, HSIAO-HUA（姓，（空半格）名字中間以橫槓區隔）。

七、新生如何完成註冊與領取學生證

★統一辦理時間：請於9月11日至懷恩館地下1樓「新生註冊服務台」辦理。

★請填寫註冊程序單（現場提供），並繳交至「新生註冊服務台」，由服務人員進行註冊繳費及學籍資料表之查核，上述兩項完成者，現場核發學生證。

- (一) 查核註冊繳費：（擇一）

1. 請提供繳費收據聯備查。
2. 辦理就學貸款者，則請預先影印辦理學貸「第二聯」或攜帶「第三聯」備查。

- (二) 查核學籍資料表

★請依上述第六點「註冊程序及說明」，詳填學籍資料表。

★個別辦理時間：如果9月11日無法集體統一完成註冊流程，則註冊繳費仍須依規定於開學（註冊費繳交截止日為9月11日）前完成，逾期未註冊繳費則依規定取消入學資格。學生證領取可於開學十日內（9月24日前）親自至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雲起樓3樓304-2室）個別辦理。

※至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前，請先至學務處身心健康中心繳交健檢報告（雲起樓103室）。

八、學分抵免事宜

提醒預計抵免學分的同學（轉學生或研究生），儘早準備相關申請文件，至晚須於9月11日（五）前將申請文件送至課程開課（即抵認）單位。

（一）操作步驟：進入本校網頁（<https://www.fgu.edu.tw>）／選擇「學生專區」／「學生系統」／「新生入學相關」項下「抵免作業」進行申請。

（二）審核關卡

1. 將抵免申請表印出，系統將依申請抵免單位數印出申請單，如申請院系及通識之學分抵免，則系統將印出二份申請單，請確認預計抵免課程及學分數是否正確。

2. 每份申請單皆須附上「成績單」或「學分證明」正本，自行送至預計申請抵免單位。

（1）系所課程：請送至所屬院系系辦。

（2）通識課程：通識、國文或英文等課程，則送至通識教育委員會下之通識教育中心或語文教育中心（雲起樓209室）。

九、期末成績單採電子化方式提供

為因應數位資訊之便利性及響應政府少紙化節能減碳之政策，期末不提供紙本成績單。

圖例：學籍資料登錄系統



圖例：新生資料輸入系統

學生聯絡資料維護作業	
個人基本資料	
學號及姓名	(請填全數字)
聯絡手機號碼	(請填全數字，驗證碼專用)
備用電子信箱	(請填全數字，驗證碼專用)
通訊住址	
郵遞區號	
市內電話號碼	
家長或緊急聯絡人	
姓名	
關係	
聯絡地址	
手機號碼	(請填全數字)
市內電話號碼	
確 認	

※佛光大學教務處，網址：<https://academic.fgu.edu.tw>

肆、115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繳費須知】（新生專用）

註冊繳費單〈範例〉

佛光大學
262 宜蘭縣礁溪鄉林美村林尾路 160 號

可以在銀行、ATM、信用卡、郵局、超商繳費唷！

超方便的！

請寄至：

先生
女士
寶號
公啟

無法投遞
請速退回

合住金庫銀行
TAIWAN COOPERATIVE BANK

補印繳費單網址：<https://ars.tcb-bank.com.tw/student>
第一次登入本站需SSL驗證故網頁顯示會延遲幾秒鐘

使用自動櫃員機（金融卡）繳學費得依學費所列繳款金額繳付不受三萬元之限制。

自動櫃員機轉帳繳款，銀行代號：006、轉入帳號（013205XXXXXXX）依繳費單之銷帳編號輸入，並請列印收據保存。

佛光大學 大學部 113學年第一學期 學雜費

姓名	學號	系/科別	年級 一年級 班級 一班	備註
收入科目 金額		收入科目 金額		一、現金繳費、信用卡繳費 02月23日止。
學費	36,720	境外生團體保險費	0	二、如欲申請政府各部會 112288929號函，不得 (學務處生輔組劉小姐)，更換繳費單。
雜費	12,000	四給助學金	13,720	三、同學繳費後，遇有被教務處退學，無法繼續就讀新學期之情形 者，學校將依教育部規定退費（非合庫帳戶金卡除匯款手續費)，其繳費之動作，不
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	1,000			四、佛光助學金為佛光 五、信用卡繳費，學校
學生平安保險費	1,025			※就學貸款金額： 一、低收入戶可貸生活費1萬元，中低收入戶可貸生活費2萬元。 二、住宿費上限為10750元。
行政院減免學雜費	-17,500			項目：學費、雜費、書籍費、住宿費、學生團體保險費、 各通訊使用費。
教育部減免	0			貸款項目，應持 減免、弱勢助學、佛光助
校內減免	0			
弱勢助學	0			
佛光助學金	-17,500			
外僑健保費	0			
就學貸款可貸金額：15,775				
減免類別：				
住宿類別：				
銷帳編號 01320521				
應繳總金額：\$2,025				
新台幣 貳仟貳拾伍元整				

繳費單項目明細

含住宿費及書籍費

銷帳編號

註冊實繳金額

校長：何卓飛

會計：陳鶴合

出納：劉淑欣

收款分行及經辦

佛光大學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 學雜費

學號：

部別：大學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系別：健康與創意蔬食產業學系 年級：四年級

繳款人 班別：一班

合庫條碼區	主辦分行：宜蘭分行 (03)9323911	超商條碼區	統一超商、萊爾富超商、OK超商、全家超商
	企業戶代號 013205 經銷商代號 應繳金額：\$2,025		130223AK2 0132052150020AAA 50539X000013340 應繳金額：\$2,025(超商繳款須另自付\$12元處理費)
郵局認證欄	台灣Pay QR CODE 台灣Pay繳款須自付10元處理費	郵局條碼區	郵局代收劃撥帳號：50286622 戶名：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營業部學雜費專戶 11302235053A2150020AAAA 00000002033 應繳金額：\$2,033(含代收手續費\$8元)
認證欄	臺灣PAY		

第一聯：合庫分行存查聯

核章

會計

出納

記帳

機員

台灣Pay專用QR Code使用說明：
1. 已申請合作金庫行動銀行客戶：可使用本行APP之「合庫E Pay」功能掃碼支付。
2. 未申請合作金庫行動銀行客戶：可使用支援台灣Pay之電子錢包（如「台灣行動支付」）掃碼支付。

伍、宿舍申請（選床位）及環境說明

一、宿舍環境

（一）宿舍空間

		雲來集 (女生宿舍)	海雲館 (男生宿舍)	林美寮 (男生、女生 宿舍)	蘭苑 (男生、女生 宿舍)
公用空間	交誼廳	V	V	V	V
	茶水間	V	V	V	V
	洗衣間（投幣式 洗衣機及烘衣 機）	V	V	V	V
	曬衣間	V	V	V	V
	自動販賣機	V	V	V	V
	飲食部	V			
	簡易廚房	V	V	V	V
寢室空間	設有床鋪、書桌、衣櫃、獨立空調、乾溼分離之衛浴設備、網路插孔				
★各寢室均採雲端式電源系統					
★雲起樓 1 樓設有萊爾富便利商店					

（二）宿舍安全系統

各棟宿舍均為電子門禁管制系統，且於宿舍週邊及出入口設置24小時攝影機，有關宿舍生活規範請參閱本校「學生宿舍管理辦法」。

（三）住宿費

1. 經核准之住宿生，應住滿一學年，第一學期需繳交保證金2,000元。未住滿一學年將沒收其保證金，學年結束後統一退款。
2. 住宿費以學期為計算單位，依據不同棟別，2人房每學期11,798至13,008元，4人房每學期9,983至10,588元，4人房雅房8,168元（均不含寒暑假），教育部另有住宿補貼一般生5,000元/學期，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補助7,000元/學期。
3. 電費學校提供雲端電力系統，自行至儲值機儲值。
4. 寒暑假住宿須提出申請，經核准並繳納實際住宿費用方可住宿。

（一）宿舍為團體生活，提出申請前請審慎評估自我「團體生活適應能力」及「健康狀態是否適宜住宿」，以免影響他人住宿權益。

二、宿舍申請

- （一）大一及碩一新生請於「學生住宿系統」申請住宿後，新生保證住宿（非強制住校）；因本校床位有限，基於公平公正原則，大二以上採公開電腦抽籤方式，並依抽籤序號分配床位，惟研究生員額，以不超過總床位數1%為原則。若持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身高超過185公分者（暨在職專班學生）採人工申請作業，惠請電洽學務處生活輔導組（03-9871000轉11212或於19：00-20：00電洽各棟宿舍服務台：雲來集宿舍：03-9871000轉83000；海雲館宿舍：03-9871000轉84000；林美寮宿舍：03-9871800轉9；蘭苑宿舍：03-9359100轉9）。床位分配名單會於學校網站上公告，請自行上網至學校首頁查閱。
- （二）115學年度第1學期宿舍進住日期暨作業時段為：115年09月09日（三）起至09月10日（四）止，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6時，如未能於進住時間內入住，請來電洽宿舍管理員保留床位；逾期未進住者視同放棄住宿，床位將由其他同學遞補。

- (三) 辦理進住手續填寫資料時，需攜帶住宿費繳費收據、個人存摺影本，因就學貸款無法貸款保證金，需準備2,000元現金現場繳費。
- (四) 大學部新生申請學生宿舍作業說明：
1. 請新生（保證住宿並非強迫住校）**務必於**115年08月24日9時起至8月27日12時規定時間內至學生住宿系統選取床位（<https://fgudorm.fgu.edu.tw:8082/dorm>）帳號：新生學號115XXXXXX（9碼）
預設密碼：fgu@出生月日（例如：1月23日生，密碼為：fgu@0123）若已變更預設密碼，請用新密碼登入。
 2. 選擇樓層、房號、房型、床位勾選，未於期限內完成選床者，視同放棄住宿。
- (五) 其他事項
1. 學生宿舍僅提供床鋪、書桌、桌燈，未提供床墊、枕頭等個人用品；寒暑假因常有營隊進駐，原則上宿舍清空，故請同學平時勿累積太多個人物品，以利搬運。
 2. 二人套房、四人套房（雲來集）均為上鋪設計，下方配置書桌與衣櫥。
床鋪尺寸：190x96CM
四人套房（海雲館）為上、下鋪（各二）。
床鋪尺寸：188*86CM
四人套房（林美寮）均為上鋪，下方書桌及衣櫥。
床鋪尺寸：190x96CM
- (六) 其他
1. 宿舍修繕：「本校首頁」→「學生專區」→「[佛光大學線上報修系統](#)」或洽總務處營繕組。
 2. 其他詳細資料請參考「學務處網頁」或「新鮮人入口網」。
- (七) 宿舍照片



陸、新生【選課作業】注意事項

一、說明事項

30+大學試辦計劃新生原則上大一年課程均由系統帶入，大二年之後才能選修其他課程。因此大二年之後需依照學校選課期程，進行線上選課相關作業。

二、課程查詢

115學年度第1學期各學院系（所、中心）開課課程，請至學校首頁→點選「學生專區」選項。進入網頁後，由「學習資源」群組中點選「佛光課程網」查詢。



佛光課程網(新)

三、選課時間

01. 初選：9月8日（二）凌晨0時至9月11日（五）下午4時止。

02. 加退選：9月14日（一）凌晨0時至9月23日（三）下午3時止。

加退選登記時間為10天，每天凌晨0時至15時，每天登記並抽籤分發，請每天確認選課結果，共有8次選課機會，跨週末9月19日至9月20日，全天候系統皆不關閉與抽籤，學生可進行操作。

四、開始選課

01. 進入系統

請至學校首頁→「**學生專區**」→行政資源群組中點選「選課系統」選項。

網址：<https://reurl.cc/X231v0>



選課系統

02. 「選課系統」帳號及密碼與「學生系統」相同，為避免帳號被盜用，請務必先變更密碼（系統預設密碼為fgu@月月日日（生日）），密碼未變更將無法選課。

03. 個人密碼應妥善保管，並於使用後確實登出系統，以防選課資料遭篡改。

五、選課小提醒

※詳細請參閱「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選課專區」，網址：

<https://reurl.cc/GavYgx>。



選課專區



學生系統

(一) 上課時間表與課程教室代號

上課時間表	
節次	上課時間
1	08:10 ~ 09:00
2	09:10 ~ 10:00
下課休息 20 分鐘，10:00 ~ 10:20	
3	10:20 ~ 11:10
4	11:20 ~ 12:10
午休 60 分鐘 12:10 至 13:10	
5	13:10 ~ 14:00
6	14:10 ~ 15:00
下課休息 20 分鐘，15:00 ~ 15:20	
7	15:20 ~ 16:10
8	16:20 ~ 17:10
9	17:20 ~ 18:10
10	18:20 ~ 19:10
11	19:20 ~ 20:10
12	20:20 ~ 21:10

課表內各棟大樓英文代號	
教室英文代號	大樓名稱
無代號	雲起樓
L	雲五館 / 城區部
B	德香樓
C	香雲居
D	雲來集
M	海淨樓
N	雲水軒
U	雲慧樓
V	海雲樓
X	林美寮

開學後依選修課程之課程表，自行前往課堂上課喲！

柒、學生畢業之修課規定（大學部）

一、如何達到畢業門檻？

於四年學業修習過程中，每位學生皆需完成下列兩個條件，方可達到畢業資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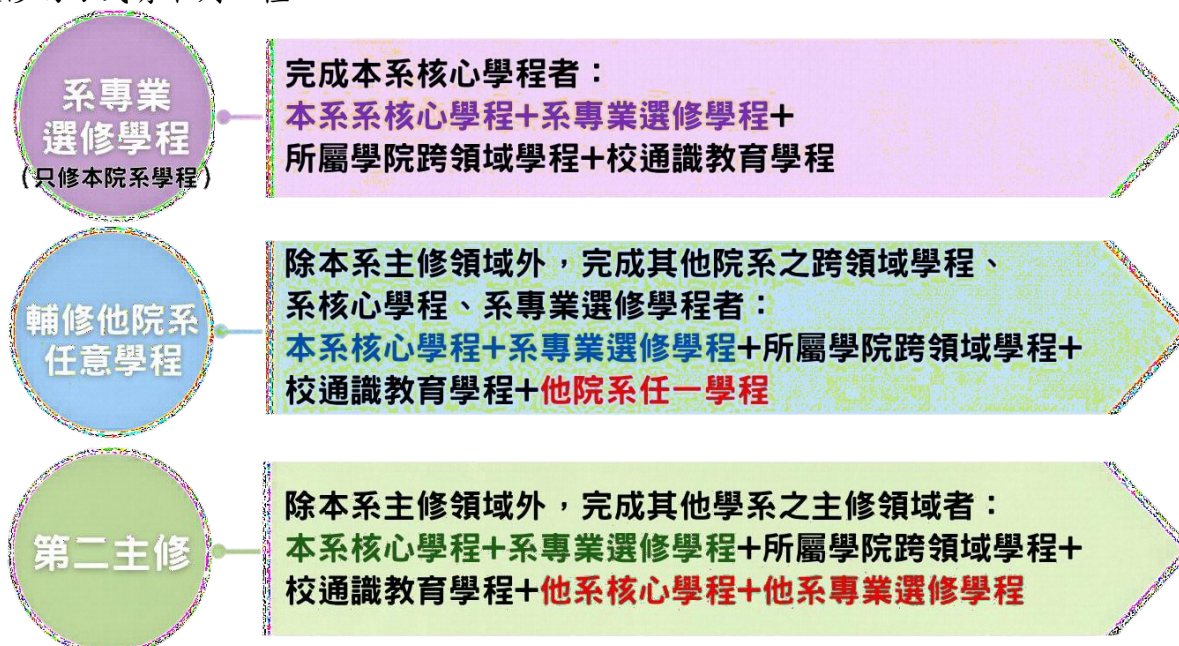
- （一）完成4個必修學程
- （二）總學分達128學分（含）以上



二、學程的選修方式

本校每位學生應完成校通識學程、所屬學院跨領域特色學程及所屬學系「系核心學程、系專業選修學程」，總學分數達128學分方可畢業。若完成前述4學程後仍不足128學分，可以自由選修任意課程或學程補足。

選修的方式有下列三種：



三、什麼是學程化？

什麼是「課程學程化」？它和學系又有什麼不同？相信大家一定充滿疑惑，其實，這兩者皆以「系」為單位，差別在於「課程學程化」將龐雜的課程重新安排，劃分成不同階段的學程，如**院跨領域學程**、**系核心學程**、**系專業選修學程**等。

以「套餐配料自由選」的概念，讓多元的選課組合引導學生思考主動學習，給學生一個真正自由、自我負責的學習環境，更可依個別興趣或結合生涯規劃自由運用，同時也增加了修讀第二主修和輔修的空間。

「套餐自由選」說明：

就是將各種不同的單點餐點歸類成為「前菜」、「湯品」、「主餐」的整合概念，同學可依喜好自由選擇搭配組合，即稱之為：「套餐自由選」



舉例來說，就是將學程歸類為：

學程套餐：

▲ 前菜：1道必修的校通識教育學程

▲ 湯品：1道必修的學院跨領域學程

▲ 主餐：1道必修的系核心學程+1道必修的系專業選修學程

本套餐已設定前菜及湯品，搭配主餐，成為一套大學四年的「學程套餐」！

四、入學規定（學則第7條）

凡經錄取之新生及轉學生，應於規定日期來校辦理入學手續，逾期不到者，即取消其入學資格。

五、保留入學資格（學則第8條）

- （一）因重病須長期療養，並持有健保局特約地區醫院以上出具之證明者。
- （二）持有鄉鎮市區公所以上出具之低收入戶證明書者。
- （三）僑生及外籍生因故不能按時來校報到入學者。
- （四）突遭重大災害或因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而無法於當學期註冊入學，並檢具相關證明者。
- （五）應徵服役者。
- （六）懷孕者。
- （七）參加「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之高級中等學校畢業生考取本校者。

※辦理保留入學者，請於註冊費繳交截止日前至教務處辦理。

六、畢業學分要求

- （一）學士班：（學則第16條、第17條）

在規定年限內，依本校「學程實施辦法」規定，修滿通識課程及應修學程，且**總學分不得少於一百二十八學分**，方得畢業。修滿規定的四個學程後，仍不足128學分者，不足學分可自由選修。各學系得依實際需要酌予增加畢業學分數或檢核標準。

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學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澳門地區同級同類學校畢業生，以同等學力資格入學學士班者，其**畢業學分數應增加十二學分**，增修課程由各學系決定。

- （二）碩、博士班：（學則第69條）

- 1.在規定年限內修滿規定科目與學分，博士生並需經資格考核成績及格者。
- 2.通過本校各學系（所）碩士或博士學位考試。
- 3.操行成績各學期均及格。

七、修業年限

（一）學士班：（學則第16條、第17條）

學士班學生修業年限，各學系均為四年，得延長二年，具身心障礙學生，修業最多可延長四年；因懷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之需要者，得延長修業一至三年。（學則第16條、第17條）

（二）碩士班、碩專班：（學則第63條）

碩士班學生修業年限為一至四年。在職生及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期限得酌予再延長一年。具身心障礙學生，修業最多可延長四年；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之需要可延長修業年限一至三年。

（三）博士班：（學則第63條）

學生修業年限為二至七年為限，具身心障礙學生，修業最多可延長四年；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之需要可延長修業年限一至三年。

八、請假規則（學則第33條）

（一）學士班：

學生因故不能上課者，依照本校請假規則辦理。

學生經核准請假而缺席者為缺課，未經請假或請假未准而缺席者為曠課，惟經核准之公假、懷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等假不計入缺課時數範圍內。缺課及曠課之處理規定如下：

- 1.曠課一小時，以缺課二小時論。
- 2.學生某一科目之缺課總時數達該科全學期授課時數三分之一，經該科教師扣考後，即不准參加該科目之學期考試，該科目學期成績為不及格，僅計算於提出扣考前之成績。
- 3.學生缺課總時數達全學期所修學分授課時數三分之一者，視為學習不完整，應辦理休學。

九、休學規定（學則第46條）

學生每次得申請休學一學期至二學年。休學累計以二學年為原則，期滿因重病或特殊事故無法復學需再申請休學者，經教務長核准，得酌予延長休學年限至多二年。在休學期間應徵服役者，須檢具徵集令影本申請延長休學期限（服役期限不列入休學年限併計），服役期滿，憑退伍令申請復學，期滿不復學者，應辦理休學。

十、抵免辦法

學分抵免上限及相關規定，請參見「佛光大學學分抵免辦法」，網址：

<https://reurl.cc/paXLrZ>。

十一、退學規定（學則第7條、第49條、第66條）

（一）第7條凡經錄取之新生及轉學生，應於規定日期來校辦理入學手續，逾期不到者，即取消其入學資格。

（二）入學後每學期須於註冊期限前完成註冊繳費，逾期未註冊者，則予以退學。

※學則全文，請至教務處網頁下載→法令規章→學則，網址：<https://reurl.cc/paXLrZ>。

捌、新生健康檢查注意事項

- 一、依據學校衛生法、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衛生福利部「傳染病防治法」及本校學生健康檢查及疾病防治要點，為瞭解學生健康，早期發現健康異常與疾病，以增進學生健康，新生入學時應繳交統一規格之體檢表，並經地區級以上醫院證明。尤其當緊急事故發生時，爭取時效保護學生的安全與健康，報告可作為日後疾病追蹤關懷輔導重要參考。
- 二、若未完成健康檢查，各項資料未完整提供或填寫不實資料，當危及校內師生健康權益，或有影響公共衛生安全之疑慮，須自行負責（如涉及傳染病防治法第62條規定，最嚴重會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 三、曾接受其他體檢者（如：公務人員體檢、勞工體檢、警專考試、軍校體檢、兵役體檢或供膳人員體檢等），因體檢項目與教育部要求項目相差甚遠，故不得以該報告直接繳交。
- 四、實施對象：本校全體新生及轉學新生，於入學時依規定應完成健檢。
- 五、檢查內容：一般體格檢查、理學檢查、尿液檢查、血液常規檢查、生化血液檢查、胸部X光檢查等。
 - （一）抽血前8小時禁止進食及喝飲料，如口渴可適量補充少許開水（勿大量補充），以免影響檢驗結果。
 - （二）若你目前正依醫師指示服用藥物，受檢當日早晨請勿服用，並請攜帶至醫院以供醫師參考。
 - （三）服用降血糖藥物者，未進食時，不宜服用降血糖藥。如患有糖尿病請事先告知工作人員，以便將你的抽血時間提前進行。
 - （四）健檢當天盡量穿著舒適的衣服（運動服或T恤）。
 - （五）懷孕及可能懷孕之女性受檢者，請先告知健檢人員，請勿接受放射性檢查（胸部X光檢查）。
 - （六）拍攝胸部X光前身上請勿穿戴任何金屬物品。
 - （七）佛光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下載位置：
佛光大學網站首頁→行政單位→學生事務處→身心健康中心→學生團保與健檢：新生健檢→點選「佛光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

六、健康檢查實施方式

檢查地點	說 明 事 項
佛光大學	一、 各系檢查時間：（含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與各系的轉學生） （一） 學士班：115年09月11日（五）08：10-11：30。各系健檢時間以新生定向輔導活動公告為準。 （二） 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學士班轉學生：115年09月11日08：30-11：30期間內完成即可。 二、 報到地點：佛光大學懷恩館1樓。（承辦醫院：<u>台北宏恩綜合醫院</u>。） 三、 檢查費用：<u>每人新臺幣650元整</u>，於檢查時由醫院派員當場收費。於健檢當日繳交當年度有效期內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者（須有標示學生身分資料），且經醫院查驗並認可者，健檢費用五折優惠。 四、 注意事項： （一） 請攜帶<u>身分證</u>、<u>2吋照片1張</u>（背面註明姓名、學號、系所別），健檢時繳交。 （二） 不用攜帶紙本的「<u>佛光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u>」。 （三） 若遇颱風來襲，將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之停班狀況決定是否延期，延期日期另行公告於本校首頁。 （四） 體檢後，個人檢查報告將於115年10月16日起開放線上查詢，不另發送紙本。 體檢報告查詢→
台北宏恩綜合醫院	一、 時間：115年7月1日起至8月31日止。 預約專線：（02）2771-3161分機268 星期一至五<u>上午08：00～10：30；下午13：00～15：30</u> 星期六<u>上午08：00～10：30</u> 二、 報到地點：<u>台北宏恩綜合醫院</u>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61號5樓-宏恩綜合醫院體檢中心。 三、 費用：650元。 四、 注意事項： （一） 請攜帶<u>身分證及2吋照片1張</u>進行健康檢查。 （二） 不用攜帶紙本的「<u>佛光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u>」。 （三） <u>辦理校內註冊程序時，請攜帶健檢繳費收據以利查驗。</u> （四） 體檢後，個人檢查報告將於115年10月16日起開放線上查詢方式，不另發送紙本。
自行至地區級以上公、私立醫院（不含診所或衛生所）	一、 健檢報告需為<u>115年6月14日起之報告</u>， 二、 要攜帶紙本的「<u>佛光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u>」【表格請先自行上網下載，下載方式請看第四點】及<u>2吋照片1張</u>至醫院辦理健康檢查。<u>資料卡上所列之項目均須完成</u>，並由健檢醫院將健檢報告填至「<u>佛光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u>」，須加蓋醫院體檢單位官印及相片騎縫章。 三、 請儘早健檢，因某些檢查項目（如B型肝炎檢查），約10至14天始完成檢驗報告。 四、 請於115年09月14日（一）前將完成佛光大學「<u>學生健康資料卡</u>」，並繳交至雲起樓103室學務處身心健康中心。（或以掛號逕寄至佛光大學雲

	起樓103室學務處身心健康中心收)。 五、佛光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下載位置：佛光大學網站首頁→行政單位-學生事務處→身心健康中心→學生團保與健檢：新生健檢→點選「佛光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正反面列印。 六、費用：依各醫院收費標準（約新臺幣1,800至2,300元左右）。 七、<u>繳交期限：115年9月14日（一）前</u>。 八、若繳交他院體檢報告不符合上述健康檢查日期與檢查項目之規定，須進行補檢。
--	--

玖、學生團體保險說明

- 一、依教育部公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團體保險作業要點規定，具有學籍學生均應參加學生團體平安保險。
- 二、若需申請學生團體平安保險理賠之學生，於事故發生2年內，請備妥相關文件至「健康中心」（雲起樓103）辦理。詳細學生團體平安保險內容及契約條款，可至學生事務處「身心健康中心」網頁參考或至「健康中心」（分機：11231）詢問。
- 三、註冊繳費單已包含學生團體保險費用。若不參加本保險之學生，請預先繳費，並於開學日起7天內（115年9月22日，下午五點前），備妥個人存摺影本（非合作金庫銀行帳號，於退費時會扣新臺幣15-30元不等的手續費），至健康中心（雲起樓103）填寫「放棄學生團體平安保險切結書」(需由家長簽署切結書)後辦理退費事宜，逾期恕不予受理。

壹拾、 115學年度行事曆

本行事曆經115年3月10日114學年度第5次行政會議通過

第一學期									
月份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活 動
115 年 八								1	1 日：第一學期開始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5-16 日：新生報到暨說明會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11 日：新生課程初選；轉學（系）生、復學生、交換及研修生課程初選 11 日：註冊費繳交截止日 11~13 日：新生定向營
	一	13	14	15	16	17	18	19	14 日：開學（正式上課）、休退學學生退全額學雜費截止日、學位考試申請開始、全校學生課程加退選開始 14-18 日：舊生團體加蓋註冊章
	二	20	21	22	23	24	25	26	23 日：學士班、研究所（碩、碩專、博）課程加退選截止日、系所送學分抵免資料至教務處截止日 24 日：學生註冊假截止日 24-30 日：課程補選 25 日：中秋節放假
	三	27	28	29	30				28 日：教師節放假 30 日：課程補選截止日
十	三					1	2	3	2 日：註冊費繳費截止日（延畢生）
	四	4	5	6	7	8	9	10	9-10 日：國慶日遇例假日補假及國慶日放假
	五	11	12	13	14	15	16	17	
	六	18	19	20	21	22	23	24	21 日：校課程委員會 23 日：休、退學學生退 2/3 學雜費截止日
	七	25	26	27	28	29	30	31	25-26 日：臺灣光復節放假及臺灣光復節遇例假日補假
十一	八	1	2	3	4	5	6	7	2-6 日：期中考試（碩專班至 8 日），授課教師另有規定者，依教師教學計畫表辦理
	九	8	9	10	11	12	13	14	11 日：教務會議
	十	15	16	17	18	19	20	21	16-12/4：課程棄選
	十一	22	23	24	25	26	27	28	
	十二	29	30						11/30-12/4：學士班轉系；碩、博士班轉所申請
十二	十二			1	2	3	4	5	4 日：休退學學生退 1/3 學雜費截止日、課程棄選截止日
	十三	6	7	8	9	10	11	12	
	十四	13	14	15	16	17	18	19	16 日：校課程委員會 18 日：系所完成次學期開課登錄；學士班成績優異學生提前畢業申請截止日

第一學期									
月份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活 動
									24日：任課教師提扣考名單截止日 25日：行憲紀念日放假
	十六	27	28	29	30	31			12/28-116/1/1：期末考試（碩專班至3日），授課教師另有規定者，依教師教學計畫表辦理
116 一	十六						1	2	1日：元旦放假
	十七	3	4	5	6	7	8	9	4-7日：次學期課程初選第一次 4-10日：多元學習彈性教學週
	十八	10	11	12	13	14	15	16	11-17日：多元學習彈性教學週 11-12日：次學期課程初選第二次 15日：學生申請學位考試截止日、第一學期上課結束（碩專班到17日）
		17	18	19	20	21	22	23	18日：寒假開始 22日：學士班學生成績登錄截止日
		24	25	26	27	28	29	30	29日：研究所成績登錄截止日
		31							

第二學期									
月份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活 動
116 年 二			1	2	3	4	5	6	1日：第二學期開始 4日：小年夜放假 5日-8日：除夕、大年初一、初二及初三放假
		7	8	9	10	11	12	13	9-10日：年初一、年初二遇例假日補假
		14	15	16	17	18	19	20	19日：註冊費繳交截止日
	一	21	22	23	24	25	26	27	22日：開學（正式上課）、休退學學生退全額學雜費截止日、學位考試申請開始、全校學生課程加退選開始 22-26日：團體加蓋註冊章
	二	28							28日：和平紀念日放假
三	二		1	2	3	4	5	6	1日：和平紀念日遇例假日補假 2日：學士班、研究所（碩、碩專、博）課程加退選截止日、系所送學分抵免資料至教務處截止日 4-8日：課程補選 5日：註冊假截止日
	三	7	8	9	10	11	12	13	8日：課程補選截止日 10日：註冊費繳費截止日（延畢生）
	四	14	15	16	17	18	19	20	
	五	21	22	23	24	25	26	27	
	六	28	29	30	31				31日：校課程委員會
四	六					1	2	3	2日：休、退學學生退2/3學雜費截止日

	七	4	5	6	7	8	9	10	4-5日：兒童節及清明節放假 6日：兒童節遇例假日補假
第二學期									
月份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活 動
									4/7-5/5：學生五年修讀學、碩士學位申請
	八	11	12	13	14	15	16	17	12-16日：期中考試（碩專班至18日），授課教師另有規定者，依教師教學計畫表辦理
	九	18	19	20	21	22	23	24	21日：教務會議
	十	25	26	27	28	29	30		26-30日：暑修報名申請（第一學期） 4/26-5/14：課程棄選
五	十							1	
	十一	2	3	4	5	6	7	8	5日：學生五年修讀學、碩士學位申請截止日
	十二	9	10	11	12	13	14	15	10-14日：學士班轉系；碩、博士班轉所申請 14日：休退學學生退1/3學雜費截止日、課程棄選截止日
	十三	16	17	18	19	20	21	22	
	十四	23	24	25	26	27	28	29	26日：校課程委員會 28日：系所完成次學期開課登錄、學士班成績優異學生提前畢業申請截止日
	十五	30	31						
六	十五			1	2	3	4	5	2日：教務會議 3日：任課教師提扣考名單截止日 5日：畢業典禮
	十六	6	7	8	9	10	11	12	7-11日：期末考周（碩專班至13日），授課教師另有規定者，依教師教學計畫表辦理 9日：端午節放假
	十七	13	14	15	16	17	18	19	14-20日：多元學習彈性教學週 14-17日：次學期課程初選第一次
	十八	20	21	22	23	24	25	26	21-27日：多元學習彈性教學週 23-24日：次學期課程初選第2次 25日：學生申請學位考試截止日、第二學期上課結束（碩專班至27日）
		27	28	29	30				28日：暑假開始
七						1	2	3	2日：學士班學生成績登錄截止日
		4	5	6	7	8	9	10	9日：研究所成績登錄截止日
		11	12	13	14	15	16	17	12-16日：暑修報名申請（第二學期）
		18	19	20	21	22	23	24	19日：暑期先修營活動開始（預訂）
		25	26	27	28	29	30	31	31日：第二學期休學申請截止日、第二學期結束

※有關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請參考由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參酌各該原住民族習俗公告之訊息。

壹拾壹、交通方式一覽表

📍 佛光大學 | 262307 宜蘭縣礁溪鄉林美村林尾路160號



一、搭火車前往

1. 搭乘台鐵至『礁溪火車站』
2. 出站後可轉乘：
 - 佛光大學校車：於『晶泉丰旅旁站牌』搭乘，車資20元
 - 台灣好行 礁溪A線（綠11-A）：於火車站外右前方搭乘，車資20元
 - 計程車：車資約220-250元
3. 由礁溪市區至佛大約15-20分鐘



二、搭客運前往

1. 搭乘葛瑪蘭客運/首都客運/國光客運/統聯客運至『礁溪轉運站』
2. 下車後可轉乘：
 - 佛光大學校車：於轉運站萊爾富旁候車，車資20元
 - 台灣好行 礁溪A線（綠11-A）：於轉運站萊爾富旁候車，車資20元
 - 計程車：車資約220-250元



三、自行開車前往

- 導航輸入：『佛光大學』或『262307宜蘭縣礁溪鄉林美村林尾路160號』
- 抵達校門後，請依警衛指示入校與停車



小提醒

- ✓ 首次到校，建議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到礁溪，再轉搭校車或台灣好行，最方便。
- ✓ 搭乘台灣好行時，請選擇「A線（綠11-A）」勿搭B線。
- ✓ 班車時刻可能調整，出發前請先查詢佛光大學最新校車時刻表。

歡迎新生順利到校，開啟佛大新生活！❤

壹拾貳、餐飲廠商資訊

樓別 (位置)	廠商名稱	營業項目	營業時間	校內分機 (聯絡電話)	備註
雲起樓	萊爾富	便利商店	07:30-21:00 週六 08:00-16:00 週日 13:00-21:00	11389	連續假期 僅營業最後一天
	爵士坊	輕食	08:00-16:30	11386	週六日店休
	卡帛烘焙坊	麵包、蛋糕、關東煮	07:30-19:00	11393	週六日店休
	寶島小吃攤	熟食加熱販賣機	24 小時		無休
	摩斯漢堡	輕食	週三 12:00-13:00		
	手工餅乾、古早味零食	零食	週一至週四		不定期擺攤
雲來集 (地下室)	豐饌自助餐	自助餐、便當	11:00-13:30 16:30-18:30	11381 (0935-58613)	週六日店休
	喫麵食坊	鍋燒麵(意麵、雞絲麵、泡飯)	11:00-19:00	11383	週六日店休
	手拉手	快餐、速食、漢堡、生活用品等	11:00-19:00	11388	週六日店休
	統一販賣機	御飯糰、麵包、飲料等	24 小時		
雲慧樓 (地下室/一樓)	睿喆食坊	三明治、飯糰、飲料、日式簡餐	07:00-15:00	11391 11392	週六日店休
	寶島小吃攤	熟食加熱販賣機	24 小時		無休
林美寮 (一樓)	寶島小吃攤	熟食加熱販賣機	24 小時		無休
	7-11 智販機	御飯糰、麵包、飲料等	24 小時		
曼陀羅滴水坊 (上滴)		(素食) 簡餐、輕食	11:00-19:00	11374	週五店休
興學會館 (一樓)	百萬人滴水坊 (下滴)	(素食) 簡餐、輕食	11:00-19:00	28828	週一店休

壹拾參、學校撥款提醒、郵件收發、場地借用、設備報修注意事項

一、學校撥款提醒事項

- (一) 為加速並確保各項款項撥付安全，本校所有款項一律以**匯款方式**辦理撥款作業。
- (二) 本校往來銀行為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若受款人帳戶為合作金庫帳戶，則免收匯款手續費。
- (三) 為節省手續費，建議多加使用合作金庫帳戶。若需更改帳戶資料，請於上班時間攜帶**存摺封面影本**至總務處出納室（雲起樓一樓105室）辦理，亦可將資料以**傳真或電子郵件**方式寄送，並註明聯絡方式，以便確認資料無誤及更新資料。
 - 傳真：03-9874084(劉小姐)
 - E-mail：shliu@gm.fgu.edu.tw
- (四) 為利各項款項撥付（如獎助學金、工讀金、研究助理費、退住宿費及保證金、退學雜費、廠商貨款及其他退費等），**受款人提供合作金庫帳號，即可免收手續費**。
- (五) 若提供之帳號為非合作金庫帳戶，則須自行負擔跨行轉帳手續費，每筆約15元至30元不等，依各銀行規定辦理。
 - (例如：撥款金額500元，若為郵局帳戶，需負擔手續費30元，實際入帳金額為470元。)
- (六) 請務必提供**本人帳戶資料**，勿使用家人或朋友帳號，以免造成匯款失敗或退匯情形。
- (七) 外籍學生如開戶時使用舊居留證號，於更換新居留證號後，請主動通知總務處事務組出納小姐更新系統資料，以免影響款項入帳。
- (八) 匯款資料請提供完整**金融機構名稱、分行別**（郵局免填分局）及**帳號**（一般銀行帳號長度為11~14碼，郵局帳號一律為14碼），以確保匯款作業順利。。
- (九) 若因帳號誤植、資料錯誤、使用他人帳號或戶名不符等原因導致退匯，重匯時若為非合作金庫帳戶，仍須再負擔一次跨行匯款手續費。

二、郵件收發

- (一) 平信類：信件由總務處處理，依收件單位分送至各單位，未註明收件單位之信件則存放於總務處旁招領處供領取。
- (二) 掛號、包裹類：由總務處事務組處理，掛號、包裹上有留姓名、電話者將以電話通知各系所單位領取；住宿生之掛號、包裹，則由各宿舍管理人或學務處生輔組代收。
 - 重要信件請盡量以掛號、包裹、宅急便等方式寄出，信件上請註明聯絡電話、系所及學號，避免因同名同姓而錯領，亦方便日後通知領信。

三、場地借用：一般教室及研討廳（雲起樓402、406、301；德香樓B104；懷恩館B1國際會議廳），請於使用場地前三天至「場地借用管理系統」借用。使用當天至總務處事務組借用鑰匙及所需麥克風、投影等設備。

四、設備報修

- (一) 學校首頁→單一簽入→服務資源→線上通報系統。(二)一般教室即時通報QRCode。

五、115學年度學生（含大學部及研究生）「汽（機）車電子通行證申請」

- (一) 申請資格：
 - 1、學生本人具有汽車駕駛執照。
 - 2、大二以上或年滿20歲且持有駕照滿一年者
 - 3、完成交通安全講習（洽學務處生輔組）
 - 4、申請使用汽車為學生本人、配偶或親屬所有
 - 5、線上申請：
 - (1) 請於系統上傳本人「駕照」及「行照」；

(2) 車輛如為父母、配偶、祖父母、兄弟姊妹、其他親屬所有或公司租賃車，請另上傳車主身分證正反面和相關身分證明文件，或車主提供之使用切結書，以利線上審核。

※補充說明如下：

A. 父母、配偶所有者，請線上上傳學生本人身分證正反面。

B. 祖父母、兄弟姊妹所有者，請線上上傳學生本人身分證正反面和以下相關身分證正反面。

a. 祖父母：父母身分證。

b. 兄弟姊妹：兄弟姊妹身分證。

C. 其他親屬所有者，請線上上傳學生本人身分證正反面和以下相關身分證正反面。

a. 叔叔、嬸嬸：爸爸身分證、叔叔身分證。

b. 伯父、伯母：爸爸身分證、伯伯身分證。

c. 姑姑、姑丈：爸爸身分證、姑姑身分證。

d. 阿姨、姨丈：媽媽身分證、阿姨身分證。

e. 舅舅、舅媽：媽媽身分證、舅舅身分證。

D. 公司租賃車，請線上上傳學生本人身分證正反面和其他相關身分證明文件【公司營業登記證、公司租賃契約、公司負責人（需為直系親屬）身分證正反面】。

(二) **申請時間：**自 115 年 09 月 14 日（一）起至 10 月 02 日（五）

(三) **申請方式：**

1、雲起樓一樓自動繳費機繳交「車輛通行證費用」：汽車 1,500 元、機車 100 元。

2、線上申請：學校首頁→單一簽入→校園 e 化整合系統→車輛通行證管理→車輛通行證申請系統→等待審核通過。

本校為「車牌辨識」，核發車證後不需再來總務處領紙本車證。有任何問題請洽總務處事務組林小姐（分機 11312）。

壹拾肆、心理諮商諮詢專線

一、身心健康中心簡介

身心健康中心位於雲起樓二樓205-1室。

是一個提供陪伴、傾聽與支持的溫暖空間。中心環境明亮舒適，老師與工作人員皆以親切與專業的態度，陪伴同學面對生活、課業、人際或情緒上的各種挑戰，歡迎隨時前來聊聊，讓心有一個安心停靠的地方。

中心目前設有三間個別諮商室及一間團體諮商室。

個別諮商室位於雲起樓二樓，提供學生與諮輔老師進行一對一晤談的私密空間，讓同學能在安全、被尊重的氛圍中，自在地表達感受、整理想法，並逐步找到適合自己的方向與力量。

團體諮商室位於雲起樓五樓，擁有寬敞舒適的環境與溫潤的木質地板，適合舉辦心理成長團體、主題工作坊及多元活動。透過互動體驗、分享交流與團體討論，成員能在彼此陪伴中獲得支持與啟發，一起累積面對生活的勇氣與能量。

聯絡方式與服務時間

電話：03-9871000分機：11245、11246、11247

電子郵件：wecare@mail.fgu.edu.tw

開放時間：週一至週五09：00至17：00（不含12:00-13:00）

雲起樓



2樓205-1



空間介紹

諮商室101



諮商室102



二、身心健康中心提供的服務

諮商室103 諮詢服務



團體諮商室雲起樓503教室



個別諮詢，協助學生解決生活中面臨的具體問題，提供即時且實用的建議與支持。個

別諮詢的功能主要在於幫助學生快速釐清問題，並找到可行的解決方案。這項服務通常針對較短期或具體的困擾，例如學業規劃、職涯發展、時間管理或生活適應等方面的挑戰。

(二) 個別諮商

個別諮商，針對學生的個別需求與問題，提供專業且個性化的心理支持。個別諮商的功能在於為學生創造一個安全、私密的空間，讓他們能夠自由地表達內心的困擾、情感及思考模式。透過與諮商師的對話，學生可以深入探索自我，理解問題的根源，並學習更有效的解決方法。

(三) 團體諮商

團體諮商提供一個安全的空間，可以分享個人經驗、情感及困擾，並從他人經驗中獲得支持與啟發。這有助於學生發展人際關係技巧、增進自我認識，並培養同理心與社交能力。

(四) 心理測驗

心理測驗，協助學生更深入地了解自己的心理狀態、個性特質、興趣愛好及能力傾向。心理測驗的功能在於提供一個科學且系統化的評估工具，幫助學生客觀地認識自己，並作為輔導與諮商的基礎。測驗可能涵蓋人格測驗、職業興趣測驗、壓力評估、情緒狀態測驗等多種範疇。

(五) 心理衛生講座與活動

心理衛生講座，旨在提升全體學生的心理健康意識，並提供實用的心理健康知識與技巧。這項服務的功能主要在於透過舉辦各類講座、工作坊及宣導活動，讓學生了解常見的心理健康問題，如壓力管理、情緒調節、焦慮與抑鬱的預防及應對策略。

三、Q&A大哉問

(一) 心理諮商是什麼？

心理諮商是一種助人的專業服務，幫助你探索、瞭解自己及成長的過程。我們或多或少都在生命裡遇到一些低潮、壓力等困境，在心理諮商過程中，心理師除了瞭解你以外，也會引導你重新檢視問題、試著釐清真實的感覺與想法，並且陪著你在困境中找到力量，帶著力量面對困境。

(二) 我來諮商是不是就代表心理有問題？

其實不是的，我們難免會遇到令人困擾的事，像是受到挫折、壓力太大、情緒難以控制，或是面臨生涯選擇、人際衝突、親密關係困惑等，都很適合找心理師談談；再者，很多時候我們並不覺得自己有困難，只是單純的想要更瞭解自己一點、知道自己的目标與方向等，這時也可以與心理師一同探索自己，讓生活更美滿。

(三) 我在心理諮商中說的話會不會被別人知道？

原則上是不會的，依心理師法的規定，心理師有保密的責任和義務，除非經過你的同意，否則不會將諮商內容告訴任何人，但是下列情形例外：有危害自己或他人的生命、自由、財產及安全的情況，以及依法應通報或配合法律程序之情形。

(四) 心理諮商的時間要多久？

依照諮商的議題、每個人的狀況而有所不同，每週一次，一次約50分鐘。

(五) 心理諮商要付費嗎？

多數在醫院或社區諮商機構，每小時心理諮商或諮詢約平均收費新臺幣1,200至2,500元不等。佛大諮輔對本校學生及教職員工提供諮詢與諮商服務，你不需要付費，相關費用由學校負擔。

四、相關心理資源申請

(一) 預約諮商

1. 到場申請
2. 線上申請

諮商報名流程

Step 1 進入佛光大學官網，點選「學生專區」



Step 2 於學生專區中，點選「諮商輔導系統」



Step 3 進入單一簽入系統，輸入帳號與密碼登入



Step 4 進入諮商輔導服務 e 化系統，填寫／申請個別諮商



(二) 心理健康講座報名

可以累積通識涵養，每場限定20-30人，13:00場次經常提供餐點。

講座報名流程

Step 1 進入佛光大學相關頁面，點選『活動報名系統』



Step 2 進入活動管理系統後，點選『我要報名』



Step 3 確認活動資訊後，點選『登入』



Step 4 輸入學號與密碼登入



五、資源教室介紹

資源教室位於雲起樓一樓106室

秉持「有愛無礙」的中心理念，除協助領有「教育部特殊教育學生鑑定」相關證明之身心障礙學生課業學習、校園生活與社會適應、人際互動、心理支持、生涯發展與自我倡議外，也提供學生學習所需之輔助器材、設備及各項資源。更以行動倡導和實踐學生適性教育之權利，發揮個人潛能，增進社會服務能力。

目前設有一間特教活動空間

特教活動空間位於雲起樓一樓117室，有桌遊、繪本可供學生遊憩；有電腦、課輔室供學生讀書學習。讓在這裡休憩讀書的特教生能在彼此陪伴中獲得支持與啟發，一起累積面對生活的勇氣與能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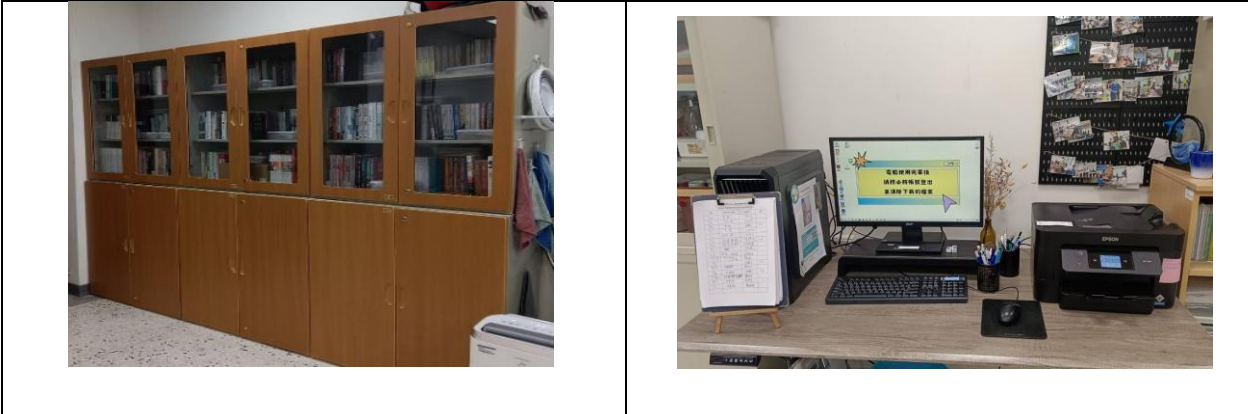
連絡方式與聯絡時間

電話：03-9871000分機：11241、11242、11243、11244、11248、11249

電子郵件：rc117@gm.fgu.edu.tw

特教活動空間開放時間：週一至週五08：00至17：00（不含12:00-1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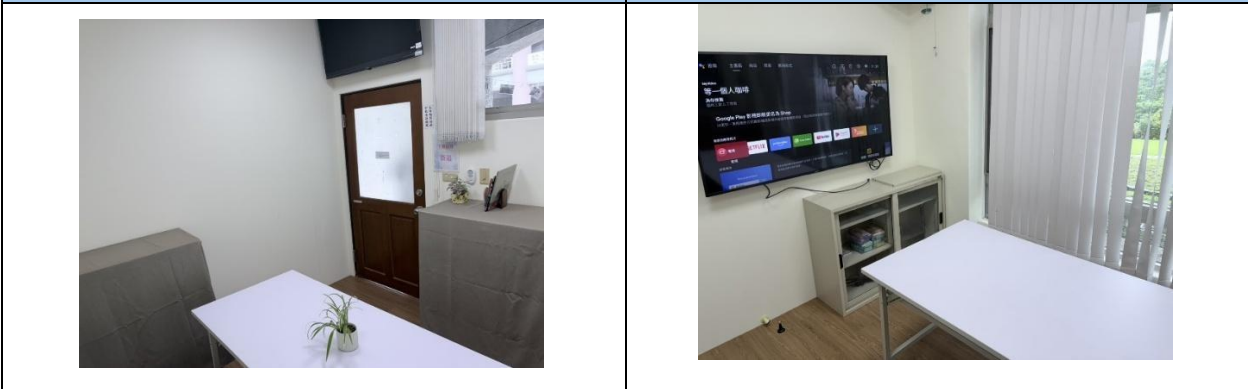
雲起樓 106 資源教室辦公室



雲起樓 117 特教活動空間



雲起樓 117 課輔室 雲起樓 117 會議室



壹拾伍、圖書資源與服務

一、圖書館位置與入館方式

圖書館位於雲五館，主要服務空間為2至5樓。同學請持學生證由2樓刷卡入館，學生證同時也是借書證，方便又實用。

二、圖書館開放時間

- (一) 星期一至五：09:00—19:00
- (二) 星期六：11:00—15:00
- (三) 週日及國定假日休館，寒暑假開館時間另行公告。

三、借閱服務

- (一) 博士班：50冊，借期60天。
- (二) 碩士班：40冊，借期30天。
- (三) 大學部：30冊，借期21天。

圖書館亦提供以下服務，協助同學更便利地使用館藏資源。

- (四) 圖書預約。
- (五) 圖書續借。
- (六) 圖書協尋。

四、電子資源與學習支援

圖書館提供豐富的電子資源，包括：

- (一) 電子資料庫
- (二) 電子書
- (三) 電子期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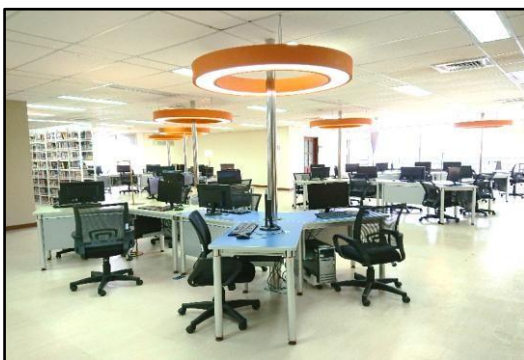
校內外皆可連線使用，方便同學查找課業報告、專題研究及自主學習資料。

此外，圖書館亦定期辦理電子資源教育訓練課程；若三人以上，即可申請團體或班級專屬課程，協助同學快速掌握資料搜尋技巧。

五、自主學習與多元閱讀空間

(一) 自主學習區

自主學習區配置35台電腦，已安裝本校採購之授權軟體，另提供掃描器及影印設備，方便同學進行資料查詢、列印、報告製作與跨域學習。



自主學習區

(二) 多元閱讀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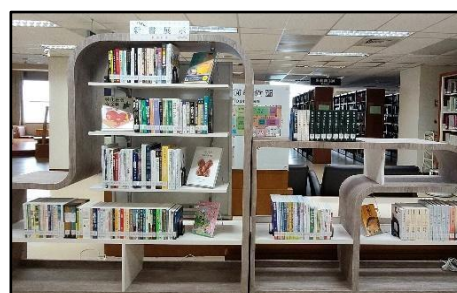
圖書館設有各類主題閱讀區與特色空間，共有669個閱覽座位，讓同學可以依照不同心情與學習需求，自由選擇喜歡的閱讀環境。館內特色空間包含星雲大師專區、新書展示區、冥想區、武俠小說區、漫畫書區、5樓景觀閱覽席等，提供兼具閱讀、休憩與美感的學習氛圍。



星雲大師專區



冥想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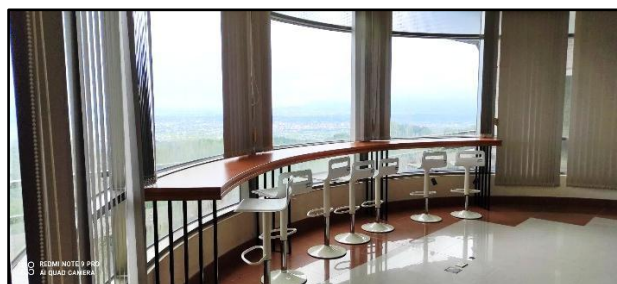
新書展示區



武俠小說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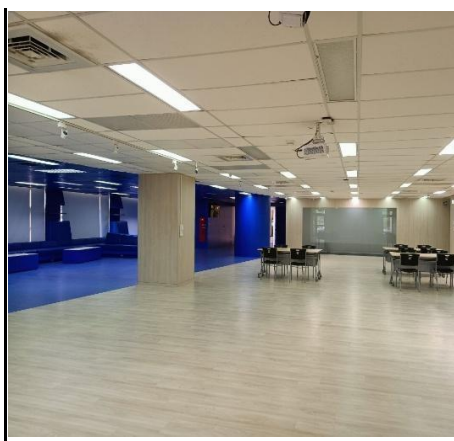
漫畫書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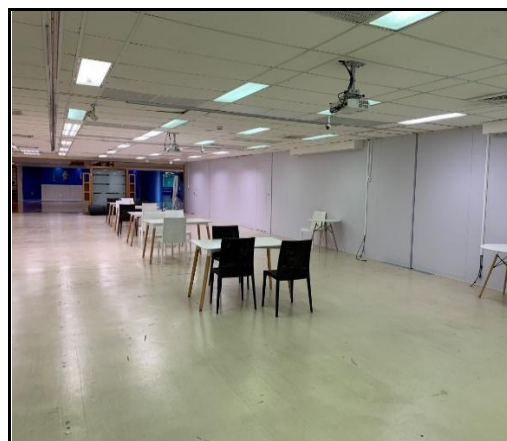
5樓閱覽席

六、活動與展演空間

一樓設有藍海區及通識沙龍區，可作為講座、展覽、成果發表及多元學習活動場地，提供同學展現創意與交流學習的空間。



藍海區



通識沙龍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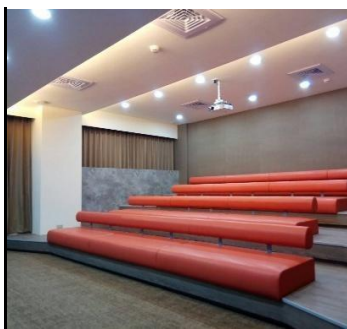
七、多媒體視聽與研討空間

(一) 多媒體視聽區

館內典藏近一萬五千片視聽資料及千部線上VOD影片，提供電影欣賞與影音學習使用，並設有單人視聽席、雙人視聽席、小包廂視聽席（3—8人）、大包廂視聽席（8人以上），讓同學可以依需求進行觀影與討論。



單人視聽席



大包廂視聽席（8人以上）



小包廂視聽席（3—8人）

(二) 研討室

圖書館提供不同形式之研討空間，可供同學進行小組討論、作業報告、簡報練習、小型會議等，營造良好的團隊學習環境。



315-2研討室



416-1研討室

八、豐富館藏資源

圖書館不僅是課業學習與研究的重要場所，也兼具閱讀、休憩與自主探索功能，館藏資源豐富，歡迎同學經常入館使用。無論是想找安靜讀書空間、討論報告、觀看電影，或查找研究資料，圖書館都是陪伴你大學生涯的重要學習夥伴。

項目	數量
中文紙本圖書	247,073冊
外文紙本圖書	65,168冊
視聽資料	14,996片
報紙	7種
線上資料庫	113種
光碟資料庫	20種
電子期刊	48,533種
電子書	972,315冊

九、相關連結



(一) 館藏目錄查詢系統

1. 網址：<https://libils.fgu.edu.tw/webpacIndex.jsp>
2. 路徑：圖書館首頁→館藏資源→館藏目錄查詢

(二) 常用電子資源

1. 網址：<https://reurl.cc/1874E9>
2. 路徑：圖書館首頁→電子資源及推廣資源→常用電子資源



(三) 電子資源推廣課程

1. 網址：<https://reurl.cc/8eLnVM>
2. 路徑：圖書館首頁→電子資源及推廣資源→電子資源推廣課程

(四) 圖書館工作人員執掌

1. 網址：<https://reurl.cc/V2QXb5>
2. 路徑：圖書館首頁→關於本館→人員執掌



壹拾陸、 佛光大學聯絡分機一覽表

總機：03-9871000

學院單位	學系名稱	分機號碼
應用科技 與設計學院	建築環境設計學士學位學程（社會組、自然組）	23201
	傳播學系（數位媒體與智能創作組、廣告公關與精準行銷組、流行音樂傳播與策展組）	23701
	產品與媒體設計學系（智慧產品設計組、視覺媒體設計組）	25301
	資訊應用學系（資訊系統開發組、動畫與視覺特效組、數位遊戲開發組）	23201
	人工智慧技術與應用學士學位學程	23201
人文暨社會 科學學院	語文學系（華語文創組、應用英日語組、應用英韓語組）	21701
	歷史學系	21601
	社會工作學系（A組、B組）	23401
	心理學系	27101
	公共行政與國際事務學系	23601
健康樂活 暨管理學院	運動與健康促進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26101
	應用經濟學系（財務金融組、國際商務組）	23501
行政單位	服務項目	分機號碼
教務處	註冊相關諮詢	11110~11113
學務處	入學宿舍諮詢	11212
	減免學雜費、申請補助等諮詢	11217
	就學貸款諮詢	11215
	獎助學金	11217
總務處	交通（校車）、學生餐廳等諮詢	11312
會計室	學雜費相關諮詢	11723
國際處	海外學習、海外實習、「舊金山州立大學、美國西來大學、英國密德薩斯大學雙聯學士碩士學位」諮詢	12512、12521
通識教育 委員會	英文能力分班測驗	12605
興學會館	家長及新生住宿申請	28809、28810
招生事務處	招生相關問題諮詢	11131、11133